2023年度中央、省、县财政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沅陵县农村经营服务站是县农业农村局内设二级机构之一，属副科级单位。主要负责以下工作：1、研究提出稳定和完善家庭承包经营为主的责任制和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的意见；2、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建设、财务会计、资产管理和审计工作；3、指导农村土地承包、耕地使用权流转、承包合同管理、农村土地仲裁工作；4、农民负担和维权的监管。主要是对农村“一事一议”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参与审核涉及农民负担的项目和政策文件，查处涉及农民负担的重大事件；5、负责指导农村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家庭农场的建设；6、负责农村有关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标体系的统计工作，组织对农村经济收支、农民收入情况的检测；7、负责全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8、负责全县农村宅基地管理与改革的指导和服务工作。

1. **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概况**

《沅陵县2023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使用年初方案》（沅委乡振组发[2023]19号），对涉农资金做了整合计划和资金投向等做了部署。其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安排200万元，由县农业农村局作为项目主管单位，县农村经营服务站作为项目实施单位。

二、项目实施过程情况

项目实施前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且有明确的项目资金分配方案及流程，在施工中，实施单位随时到实地查看项目进度、项目质量和安全隐患等。项目完工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资料齐全后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1. 财政涉农资金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提高管理水平、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的要求，实施单位组织业务骨干对验收人员进培训，确保验收工作高效开展，经过验收：企业或大户合格1个，按照奖补标准：一次性奖补资金30万元；农民专业合作社合格7家，奖补标准：一次性奖补资金5万元，共35万元；产业联盟中心村合格3个，奖补标准：每一个一次性奖补资金10万元，共30万；产业大户，合格3家，奖补标准：每家一次性奖补2万元，共6万元；消薄村中巩固提升成效突出的村合格11个村，奖补标准：一等奖一个，一次性奖补10万元；二等奖两个，每一个一次性奖补资金8万元；三等奖四个，每一次性奖补资金7万元；成效奖四个，每个一次性奖补资金6万元，共计78万元。

产业奖补资金合计179万元。

四、存在问题。

财务管理方法需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经验不足，部分成果无法用指标量化。建议财政部门加大对绩效评价相关知识的培训力度，让各部门结合实际制定更加规范的资金管理制度。

沅陵县农村经营服务站

2023年12月6日